**公开比选文件**

项目名称： 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保险代理合作项目

2019年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公开比选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报价人须知

第四部分 保险代理合同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相关证明资料

第七部分 评分办法

**第一部分 比选说明**

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现就保险代理项目合作单位进行公开比选。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保险代理合作项目

（二）项目基本概况介绍：为集团内部单位客户与如约平台客户提供专业保险代理业务。

（三）项目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期限为2年。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资格：

1、应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综合性专业保险代理公司，具备保险产品代理销售的法定从业资格的供应产商，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需的相关资质及技术实力。

2、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备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具有在广东行政辖区或全国范围内的代理销售保险、勘察理赔从业资格。

**三、响应文件提交信息**

获得文件时间：2019年6月14日-6月25日

获得文件方式：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在二运公司官网（www.gzeryun.com）信息公布栏下载获取或自行前往广州市海珠区泰沙路13号泰沙大厦6楼大数据营销中心报名领取。联系人：顾先生，电话：13922421272。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可亲自送到或邮寄至广州市海珠区泰沙路42号泰沙大厦6楼大数据营销中心。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19年6月26日上午10时

**四、联系方式**

采购人：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顾先生

电话：13922421272

电子邮箱：445129447@qq.com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泰沙路42号泰沙大厦6楼大数据营销中心

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6月 14日

**第二部分 比选项目内容**

**一、项目内容及需求**

（一）项目内容：采购人内部单位及关联单位、如约赋能平台保险产品服务。

（二）合同期限：本采购项目合同有效期为2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第三部分 报价人须知**

**A、说 明**

**1．适用范围**

本比选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比选中所述的服务项目。

**2．供应商资格要求**

2.1应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综合性专业保险代理公司，具备保险产品代理销售的法定从业资格的供应产商，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需的相关资质及技术实力。

2.2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备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3具有在广东行政辖区或全国范围内的代理销售保险、勘察理赔从业资格。

**3．报价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参加报价所涉及的一切费用。采购方对报价单位所提供的报价文件、企业资质、报价、承诺等资料均不予退回。

**4．版权说明**

4.1成交供应商应保证采购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版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成交供应商应与第三方交涉，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

4.2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单位或人员提供比选文件及所附的有关资料。

 4.3报价单位对所报资料文件负有全部法律责任。

**B、比选文件**

**5．比选文件的构成**

 比选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报价程序和合同条款。比选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比选说明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 保险代理合作合同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相关证明材料

第七部分 评分办法

**6．比选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比选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和邮件，下同）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通知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7．比选文件的修改**

7.1在报价截止日期前，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依据报价单位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比选文件的每一报价单位，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或邮件的形式予以确认。

7.2为使供应商在准备报价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单位可酌情推迟报价截止时间和报价启封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领取比选文件的每一报价单位。

 7.3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C、报价文件的编写**

**8．提示**

 8.1报价单位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报价对比选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报价可能被拒绝。

8.2报价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黑料墨水打印或书写。

8.3无论是否递交报价文件，供应方都应将比选文件以及以后的有关文件视为保密文件。

**9．计量单位**

 除在比选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报价文件的组成**

报价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报价函

（2）报价单位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

（3）服务承诺书及质量保证书

（4）商务文件（详见评分办法）

（5）技术文件（详见评分办法）

（6）其他证明材料

**11．报价**

11.1供应方应对提供本次比选项目内容所涉及到的有关项目费用进行报价，包括：①集团内部自有保险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集团内部单位自行采购的车险、非车险产品）；②如约经营平台、集团职工经本项目采购的相关保险业务；以及可合理推断的相关责任和义务。

11.2本次比选采用保险代理费用分成方式。除非另有规定，在整个合同执行期内，合同保险代理费用分成不作任何调整。

11.3报价单位应在比选文件所附的报价一览表上写明各项目业务代理手续费及返佣分成比例。表中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如果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价格与报价函的报价价格有出入，以报价函的报价价格为准。

11.4若报价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报价单位应按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单位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委会认定该报价单位以低于成本价报价竞争，其报价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12．报价和支付所使用的货币**

 报价单位应以人民币填写所有单价和总价，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13．报价有效期**

 报价文件从启封之日起，报价有效期为90天。若有变更，在报价文件中另行规定。报价有效期承诺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4．报价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4.1报价单位应准备一份正本和一份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并在每一份报价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有差异的，以正本为准。

 14.2报价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报价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副本可以用复印件。

 14.3除报价单位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报价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报价文件的人进行签字。

14.4除纸质报价外，还接受邮件报价。

**D、报价文件的递交**

**15．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报价单位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和副本用信封密封，并标明项目名称、报价服务名称及正本或副本。

15.2如报价文件由专人送交，报价单位应将报价文件按15.1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报价文件注明的地址送至采购单位。

15.3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单位对报价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16．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16.1所有报价文件都必须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报价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报价文件无效。

16.2出现因比选文件的修改推迟报价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单位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7．报价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7.1采购单位在提交报价文件后可对其报价文件进行修改或撤销，但采购单位须在报价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通知或在报价文件启封前收到该撤销的书面通知，报价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报价文件。

17.2报价单位对报价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销的通知应按上述规定进行编写、签署、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报价文件”或“撤销报价”字样。

17.3 报价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报价文件作废：

（一）未密封和加盖密封章或公章的；

（二）未加盖法人或者单位公章和未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被授权人签名的；

（三）未按比选文件规定格式填写或者字迹模糊不清的；

（四）附有比选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五）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及服务要求。

**E、评审及授予合同**

**18. 评审原则**

18.1评审原则：本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按分数从高至低选择成交服务供应商。

18.2评审过程保密。报价文件启封后，直至宣布授予成交服务供应商合同为止，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信息，都不应向报价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他人泄露。采购单位无须就采购结果向报价人作出任何解释。

19．授予合同的准则

 19.1合同将授予其报价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对买方最为有利的，且价格合理，同时被确定有能力满足履行合同的报价单位。

 19.2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0．签订合同**

比选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澄清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第四部分 保险代理合作合同**

**保险代理合作协议**

**甲方：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指定联系人：

指定联系邮箱及电话：

**乙方：（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指定联系人：

指定联系邮箱及电话：

乙方为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的综合性专业保险代理公司，具备保险产品代理销售的法定从业资格。甲方拥有集团及经营平台优质客户群体及保险需求，甲乙双方基于合规守法、诚实信用、平等互利之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保险业务合作事宜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协议。

1. **合作的形式**
	1. 乙方通过为甲方提供保险代理业务平台、业务管理团队、产品采购资源、专业管理培训、形象识别、统一售后服务等方式，与甲方开展保险业务合作。
	2. 甲方通过自有资源拓展保险代理业务，与乙方展开保险业务合作，项目由甲乙双方共同管理、合作经营。
2. **合作地点及业务范围**
	1. 合作地点：甲方到乙方的营业厅出单或乙方自建营业网点出单,届时乙方应协助甲方办理相关执照。
	2. 业务范围：甲方通过乙方的保险代理渠道,采购相关的保险产品。
	3. 合作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协议期满，双方均无终止协议的意思表示，则本协议自动延期一年。
3. **权利与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4. 甲方应在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许可的经营范围内开展业务，不得利用乙方名义从事未经授权的事项。
5. 甲方负责本项目市场及销售渠道开拓和直接面向客户进行终端销售的相关工作。
6. 甲方应根据市场状况制定销售方案，确保本项目顺利开展。
7.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保险代理产品进行比选，及时向乙方通报市场业务信息，以保证乙方提供有优势的保险代理产品。
8. 甲方有权获取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效益分成；
9. 甲方有义务及时配合相关监管部门及乙方进行业务检查。
10. 甲方不得无故拒绝使用乙方指定的业务系统。
11. 甲方需自备适当的经营场所，妥善进行经营管理。
12. 甲方对自身经营管理的物资有保管的义务，对乙方提供或第三方提供的相关单证及物资应妥善保管；如有遗失，须按相关的规定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及赔偿责任。
13. 甲方有义务保守乙方的商业秘密和客户资料。不得损害乙方的利益及公司形象。
	* 1.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4. 乙方负责与保险公司签署产品采购协议，为甲方提供有优势的保险代理产品，并及时向甲方通报保险公司的业务信息及销售政策。
15. 乙方负责对甲方办公场地的考查及审核，积极配合甲方人员办理网点相关证照的申领、变更手续。
16. 乙方负责与保险公司的对接，包含系统的申请安装、单证的领取回销、刷卡机的申领等。
17. 乙方有义务对甲方的业务员及内勤人员的进行培训，并对甲方内勤的日常工作进行管理，但该日常管理不作为与乙方（或甲方下属雇佣人员）构成劳动关系的证明。甲乙双方合作期间，乙方对甲方人员所作出的管理性工作仅为了便于双方保险代理业务的开展，并非劳动法意义上的隶属性管理工作。
18. 乙方负责安装维护保险业务核心系统，甲方不得无故拒绝。
19. 乙方有义务对甲方的保险案件进行跟踪、代收理赔资料；有义务推荐自有合作维修厂特约维修服务。
20. 合作项目进行独立财务核算，乙方应遵守甲方财务管理规定。
21. 乙方有义务提供并开具符合相关规定专用增值税票。
22. 乙方有义务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客户资料。
23.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
24. 甲乙双方有包含但不限于下列行为之一者，视为使得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违约行为。
25.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制度，引发政府监管部门处罚，致使对方商誉受损。
26. 因严重违反保险公司的出单管理办法，致使客户或公司遭受经济或名誉损失的。
27. 未经书面同意，双方及其雇佣人员以对方的名义对外作出任何法律行为，但本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明确授权的除外。
28. 违约方如有上述根本违约事由之一，守约方无须另行通知，即可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此所遭受的直接及间接损失，并赔偿守约方违约金为人民币5万元；如有相关监管部门处罚的，由违约方承担相关监管部门的全部处罚金额，并赔偿违约方违约金为人民币10万元。
29. 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本合同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责任。如有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终止合作关系。
30. **合同修改、变更与解除**
31.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有一方认为需修改，应以书面的形式向另一方提出修改建议和理由，经双方协商同意后才能修改，并形成新的有效附件。如双方未达成新的修改意见，则按原协议继续执行。
32. 如本协议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不能正常履行合约的，甲乙双方均可提出解除协议的申请；但书面申请须提前30天提出，并经对方同意后方可解除。
33. **争议处理**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均应本着友好协商的态度予以解决，如双方通过协议仍不能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本争议提交至广州辖区人民法院进行诉讼解决。

因处理上述争议所支出的律师费、仲裁费、保全费用以及交通费等，均由败诉方一方承担。

1. **不可抗力**
2. 在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数据系统动荡、政府行为以及保险公司行为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保险业务的开展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将情况通报对方，并尽快将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文件提交另一方进行确认，协商本协议的进一步执行问题。
3. 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本协议或履行本协议不符合规定的，可免除违约责任。
4. **附则**
5. 本协议一式 贰 份，甲、乙双方各执 壹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双方签署的日期不一致的，以甲方签署协议的日期为合同签署日。
6.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系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栏）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保险代理合作补充协议**

**甲方：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指定联系人：

指定联系邮箱及电话：

**乙方：（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指定联系人：

指定联系邮箱及电话：

鉴于，甲方和乙方签订了《保险代理合作协议》，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保险代理合作协议》中的具体业务管理和结算方式达成一致，订立以下补充协议。

1. **职场管理**
2. 甲方提供的工作场地原则上不少于20平方米。
3. 由乙方公司代签代缴的房屋租赁合同，乙方须先收到甲方合同相应要求款项后，方可签署并缴纳相应款项。
4. 业务经营所需的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5. **人员管理**
6. 乙方应向合作项目提供业务管理人员，负责相关业务对接。
7. 甲方内勤及业务人员由甲方负责招聘，并提供相应的工资福利。
8. 甲方内勤及业务人员的业务指导由乙方负责管理。

**第三条 业务管理**

1. 甲方在开展业务时，必须严格执行法律法规、监管部门及相应保险机构的管理规定，守法合规经营。
2. 因甲方违法违规行为所产生的一切民事、行政责任与乙方无关，依法由甲方独立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有权向甲方进一步追偿。

**第四条 佣金结算**

1. 项目佣金结算分为两部分：

（1）甲方集团内部自有保险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集团内部单位自行采购的车险、非车险产品）。**甲方自行采购的保险产品由乙方按照代理发票金额的 %收取甲方的业务手续费。**

（2）甲方经营平台经本项目采购相关的保险业务。该部分业务费用结算方式：**佣金部分乙方收取 %,甲方收取 %。**

1. 佣金费用结算原则上按T+ 结算一次（即当天出单后 日结算）；也可每周结算一次；但原则上不能超过每月结算一次。如需调整可根据保险公司的结算周期作相应调整，但原则上不少于保险公司的结算周期。
2. 如甲方客户产生退保，则乙方有权收回已经发放的佣金。
3. 甲方在当地推销乙方采购的产品，要按照乙方发放的政策在当地销售，市场环境变化后另行商议。

**第五条 附则**

1. 本《补充协议》作为《保险代理合作协议》的附件，具备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协议》与《保险代理合作协议》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2. 本协议一式 贰 份，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栏）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第五部分 报价文件格式**

**1.概述**

本次服务项目要求报价单位分两部分进行报价。

**2. 报价内容**

2.1集团内部自有保险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集团内部单位自行采购的车险、非车险产品）。自行采购的保险产品由保险代理方按照代理发票金额的百分比收取业务手续费。详见报价函。

2.2如约经营平台、集团职工经本项目采购的相关保险业务。该部分业务费用结算报价方式：佣金部分双方分成百分比。详见报价函。

2.3佣金结算周期：结算周期以T+N形式展示，即满足结算条件T后N天结算，0≤N≤30。详见报价函。

**3.报价具体方式**

详见附件1.报价函。

 附件1

**报 价 函**

**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报 价** |
| 1 | 集团自有保险业务手续费收取比例 |  % |
| 2 | 如约平台、集团职工保险业务佣金分成比例 | 二运公司： %保险代理公司： % |
| 3 | 保险业务佣金结算周期 | T+ 天 |

填报要求：

 1.报价折扣必须为固定值，不得为区间值（如80%-90%），0＜报价折扣≤100%。

2.集团自有保险业务按代理发票金额百分比进行结算：代理发票金额×手续费比例；如约经营平台、集团职工保险业务佣金部分成百分比进行结算：保险代理费×分成比例。

3.结算周期以T+N形式展示，即满足结算条件T后N天结算，0≤N≤30。

报价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签字）

联系人姓名：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手机：

报价日期： 传真：

附件2

**报价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2-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报价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报价，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所要求的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本报价人对可能要求的进一步的资格资料表示理解和同意，并同意按贵方的要求提供任何有关资料。

报价单位名称： **(全称并加盖公章)**

报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签字：

地址：

传真：

邮编： 电话：

附件2-2

**法人营业执照**

采购单位：

现附上由 （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该证照真实有效。

报价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

报价单位负责人（签字）：

日 期：

附件3

**报价文件封面**

**一、密封信封封面**

**报 价 文 件**

**报价项目：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保险代理合作业务采购项目**

**报价单位：**

**报价日期：二〇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封面（正本）**

**正本**

**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保险代理合作业务采购项目**

 **报 价 文 件**

**报价单位：**

**报价日期：二〇 年 月 日**

**三、报价文件封面式样（副本）**

**副本**

**广州二运集团有限公司保险代理合作业务采购项目**

**报 价 文 件**

**报价单位**

**报价日期：二〇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一、供应商自2017年至今，独立完成保险代理同类业绩证明，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或相关证明材料。

二、供应商针对项目营销方案和售后服务承诺。

三、供应商单位所获荣誉情况。

四、供应商根据商务及技术评分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第七部分 评分办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以比选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评分** | **商务评分** | **价格评分** |
| **分值** | 30分 | 30分 | 40分 |

 |

**一、技术评定**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报价文件的技术和服务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综合评分表》，技术评定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30）**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 10 | 资金结算周期 | 结算周期T+0为满分，每增加1天扣0.2分 |
| 6 | 售后理赔能力（公估理赔） | 自有理赔勘察团队（200≤人数得2分，100≤人数＜200得1分，100>人数得0分）自有勘察车辆设备（100≤台数得2分，50≤台数＜100得1分，50>台数得0分）勘察区域(勘察区域覆盖全省得2分，每减少一个城市扣0.2分)没自有关联公估理赔公司，不具备公估理赔能力的0分。 |
| 6 | 保险产品多元化增值服务（营销策略、合作保险公司数量等） | 产品多元化销售（产险寿险车险联动销售）得3分、产品多元化销售（无产寿车险联动销售）得1.5分，合作保险公司20家以上得3分，每减少1家扣0.2分 |
| 8 | 拟投入本项目技术支持情况（信息系统功能、规模、管理措施等） |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管理系统且系统规模符合得到得8分不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管理系统且系统规模基本符合得4分 |

 |

将所有评委所评各项的得分进行算术平均（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三位），再汇总得出该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 **商务评定**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比选文件的商务条件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综合评分表》，商务评定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30）**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 5 | 同类项目经验：依据2017年以来完成的单项合同同类项目合同或验收报告进行评审（分公司参选的，总公司业绩可纳入评审） | 每具有一个得1分，满分5分。 （请供应商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
| 5 | 对不良信用记录的扣分 | 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为查询渠道，对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供应商每一条记录扣1分，最高扣5分；未列入则不扣分（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未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评审时评委应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
| 5 | 财务报告权威性 | 能提供有审计资质的第三方出具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5分；无：0分。 |
| 5 | 所获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 每具有一个得1分，满分5分。 （请供应商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
| 5 | 获得国家有关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资质等级或奖项 | 每具有一个得1分，满分5分。 （请供应商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
| 5 | 其他信誉（证明材料：银行信用等级证明、客户评价等） | 每具有一个得1分，满分5分。 （请供应商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

 |

说明：上表所列为供应商的商务条件。请供应商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将所有评委所评各项的得分进行算术平均（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三位），再汇总得出该供应商的商务评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三、价格评定**

|  |
| --- |
|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各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指经修正、折扣后的价格）中，取最低价为比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
|   **价格评分=（比选基准价／报价）×40分** |

|  |
| --- |
|  **综合评分表** |
| **类别** | **分数** | **分项内容** | **供应商单位** |
|  |  |  |
|
| **技****术****部****分****（30分）** | **10** | **资金结算周期** |  |  |  |
| **6** | **售后理赔能力（公估理赔）** |  |  |  |
| **6** | **保险产品多元化增值服务****（营销策略、合作保险公司数量等）** |  |  |  |
| **8** | **拟投入本项目技术支持情况****（信息系统功能、规模、管理措施等）** |  |  |  |
| **类别** | **分数** | **分项内容** |  |  |  |
| **商****务****部****分****（30分）** | **5** | **同类项目经验：依据2017年以来完成的单项合同****同类项目合同或验收报告进行评审。****（分公司参评的，总公司业绩可纳入评审）** |  |  |  |
| **5** | **对不良信用记录的扣分** |  |  |  |
| **5** | **财务报告权威性** |  |  |  |
| **5** | **所获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  |  |  |
| **5** | **获得国家有关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资质等级或奖项** |  |  |  |
| **5** | **其他信誉****（证明材料：银行信用等级证明、客户评价等）** |  |  |  |
| **价格评分（40分）** | **40** | **价格评分** |  |  |  |
| **总 分** |  |  |  |

**评委： 评分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总表** |  |  |  |  |
| **项目名称：广州二运集团保险代理合作项目** |  |  |  |
| **供应商单位名称** | **评委1** | **评委2** | **评委3** | **评委4** | **评委5** | **评委6** | **评委7** | **平均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平均分为各评委的评分平均得分。 |  |  |  |
| 经 年 月 日 公司保险项目比选小组召开比选会议，一致评议 为项目合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比选小组成员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纪检监察员签名： |  |  |  |  |  |  |  |  |  |  |  |